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6]17734号

目 录

审 阅 报 告	1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5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6]17734 号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纵科技）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8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8 月和 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合纵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合纵科技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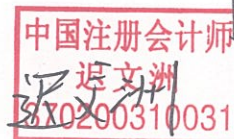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限于合纵科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262,244.63	406,970,673.87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82,020.62	18,942,414.70	六、（二）
应收账款	821,010,487.37	641,149,575.16	六、（三）
预付款项	27,105,224.21	21,912,350.31	六、（四）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372,892.62	38,824,531.55	六、（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0,332,217.16	261,975,155.05	六、（六）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369,490.47	6,087,996.92	六、（七）
流动资产合计	1,546,234,577.08	1,395,862,697.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3,064,996.54	182,205,044.82	六、（八）
在建工程	276,493,470.52	205,095,519.55	六、（九）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8,289,177.36	112,865,230.31	六、（十）
开发支出	27,141,205.86	30,320,411.50	六、（十一）
商誉	494,453,869.25	-	六、（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683,841.75	1,376,450.30	六、（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2,132.93	8,418,674.41	六、（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33,201.65	4,653,917.82	六、（十五）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0,291,895.86	544,935,248.71	
资 产 总 计	2,756,526,472.94	1,940,797,946.27	

法定代表人：刘泽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屹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864,689.21	177,589,537.88	六、（十六）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8,900,392.02	229,194,374.00	六、（十七）
应付账款	544,809,786.98	527,752,212.22	六、（十八）
预收款项	47,402,140.96	10,607,728.06	六、（十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564,754.56	19,794,412.02	六、（二十）
应交税费	32,796,634.72	44,329,514.34	六、（二十一）
应付利息	356,663.75	328,557.00	六、（二十二）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5,115,947.64	14,133,368.52	六、（二十三）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383,811,009.84	1,023,729,704.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048,583.34	-	六、（二十四）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297,341.58	13,756,171.78	六、（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7,300.10	-	六、（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33,225.02	13,756,171.78	
负 债 合 计	1,443,944,234.86	1,037,485,875.82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0,507,562.37	900,548,665.80	
少数股东权益	2,074,675.71	2,763,404.65	
股东权益合计	1,312,582,238.08	903,312,070.45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756,526,472.94	1,940,797,946.27	

法定代表人：刘泽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屹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919,529,324.33	1,508,040,251.11	
其中：营业收入	919,529,324.33	1,508,040,251.11	六、（二十九）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0,770,869.59	1,391,732,466.17	
其中：营业成本	679,471,134.10	1,149,966,403.48	六、（二十九）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51,642.79	6,004,839.20	六、（三十）
销售费用	101,058,759.64	123,795,240.18	六、（三十一）
管理费用	69,887,189.03	90,265,146.84	六、（三十二）
财务费用	3,605,375.39	7,479,275.92	六、（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10,596,768.64	14,221,560.55	六、（三十四）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58,454.74	116,307,784.94	
加：营业外收入	3,590,719.79	7,669,966.48	六、（三十五）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900.46	8,124.98	
减：营业外支出	702,041.49	173,313.51	六、（三十六）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5,451.49	172,198.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47,133.04	123,804,437.91	
减：所得税费用	10,437,521.01	16,999,679.21	六、（三十七）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09,612.03	106,804,758.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04,487.51	107,089,157.92	
少数股东损益	705,124.52	-284,399.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600.64	4,081.5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600.64	4,081.5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600.64	4,081.5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340,212.67	106,808,84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35,088.15	107,093,239.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5,124.52	-284,399.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泽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屹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成立于 1997 年 4 月 15 日的北京合纵科技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6 日以经审计的 2006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整体折合 7,218.00 万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10 日, 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A 股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 2,704.50 万股股票, 发行后总股本为 10,818.00 万股, 股票简称“合纵科技”, 股票代码 300477。2016 年 4 月 15 日, 以股份总数 10,818.00 万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合计转增股数 16,227.00 万股, 转增后, 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7,045.00 万股。2016 年 9 月 13 日, 公司向特定对象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上银基金合纵科技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其性质为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 931.8466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 27,976.8466 万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6336146947, 公司注册资本 27,976.8466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刘泽刚, 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嘉华大厦)D 座 1211、1212。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 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 专业承包;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机械设备维修(不含汽车维修); 产品设计; 经纪贸易咨询; 生产电气设备。

本公司是从事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及相关技术服务的高科技企业。本公司主营业务是面向国内电力网络、市政建设、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诸多领域, 生产和销售户外中高压(12~40.5kV)配电和控制设备, 主要产品包括环网柜、柱上开关(户外开关)、箱式变电站、变压器、其他开关类、电缆附件等, 共计六大类二十个系列产品。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本公司拟完成的重组

1、根据《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李智军等 27 位自然人、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臻泰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盈知宝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泓科投资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李智军、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臻泰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盈知宝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31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雅城)100%股权, 重组完成后, 本公司将持有湖南雅城 100%的股权。

2、根据《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毛科娟、朱梅芬、金友功、叶勤、刘骐玮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毛科娟、朱梅芬等 5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鹏创）100%股权，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江苏鹏创 100%的股权。

（二）湖南雅城、江苏鹏创基本情况

1、湖南雅城

湖南雅城股改前为湖南雅城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6639829147，公司注册资本为 76,679,495.00 元，住所为宁乡经济开发区新康路，法定代表人为李智军，经营期限 30 年。

湖南雅城经营范围：电子新型材料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机械制造机销售；备案登记允许的进出口贸易业务。（涉及行政许可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经若干次股权转让后，湖南雅城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认缴比例
李智军	17,160,000.00	17,160,000.00	22.38%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27,368.00	14,627,368.00	19.08%
长沙臻泰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085,614.00	14,085,614.00	18.37%
北京盈知宝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375,000.00	9,375,000.00	12.23%
傅文伟	4,632,000.00	4,632,000.00	6.04%
谢红根	2,400,000.00	2,400,000.00	3.13%
广州泓科投资有限公司	1,625,263.00	1,625,263.00	2.12%
陈旭华	1,544,000.00	1,544,000.00	2.01%
张大星	1,544,000.00	1,544,000.00	2.01%
陈樱	1,540,000.00	1,540,000.00	2.01%
贺向阳	1,000,000.00	1,000,000.00	1.30%
黄志昂	930,000.00	930,000.00	1.21%
孙资光	900,000.00	900,000.00	1.17%
尹桂珍	900,000.00	900,000.00	1.17%
胡斯佳	800,000.00	800,000.00	1.04%
萧骊彦	700,000.00	700,000.00	0.91%
蒋刚	450,000.00	450,000.00	0.59%
蒋珍如	400,000.00	400,000.00	0.52%
谢义强	383,750.00	383,750.00	0.50%
刘刚	343,750.00	343,750.00	0.45%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认缴比例
易治东	212,500.00	212,500.00	0.28%
李灏宸	187,500.00	187,500.00	0.25%
陈熹	175,625.00	175,625.00	0.23%
宋利军	160,000.00	160,000.00	0.21%
李俊	156,250.00	156,250.00	0.20%
彭华	150,000.00	150,000.00	0.20%
陈斌	130,000.00	130,000.00	0.17%
孟姣	100,000.00	100,000.00	0.13%
胡凤辉	25,000.00	25,000.00	0.03%
廖扬青	21,875.00	21,875.00	0.03%
肖晓源	20,000.00	20,000.00	0.03%
合 计	<u>76,679,495.00</u>	<u>76,679,495.00</u>	<u>100.00%</u>

2、江苏鹏创

江苏鹏创成立于2010年8月4日，注册地址为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秀山路35号1幢，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期限至2030年8月3日，法定代表人为毛科娟。

江苏鹏创经营范围：电力工程设计、勘察、测量及咨询服务。（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若干次股权转让后，江苏鹏创截止2016年8月31日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毛科娟	1,700,000.00	1,700,000.00	34.00
朱梅芬	1,650,000.00	1,650,000.00	33.00
叶勤	575,000.00	575,000.00	11.50
金友功	575,000.00	575,000.00	11.50
刘骥玮	500,000.00	500,000.00	10.00
<u>合计</u>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u>100.00</u>

（三）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湖南雅城100%股权，交易作价为53,200万元；购买江苏鹏创100%股权，交易作价为18,800万元，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72,000万元。

本次交易作价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估值确定。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所涉及的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1105231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湖南雅城 100%股权估值为 53,200 万元。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所涉及的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1106231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江苏鹏创 100%股权的估值为 18,800 万元。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股权交割日止，湖南雅城、江苏鹏创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由本公司享有；如湖南雅城、江苏鹏创在此期间产生亏损，则由转让方各方按照各自持股数量占转让方持股总额的比例承担，转让方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补偿给湖南雅城、江苏鹏创。

（四）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

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经除权除息调整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20.43 元/股。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湖南雅城 100%股权交易作价为 53,200 万元，其中 73.36%的对价即 39,028.21 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余 14,171.79 万元以现金支付，根据本次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本公司将发行 19,103,364 股支付湖南雅城交易对方上述股份对价；江苏鹏创 100%股权交易作价为 18,800 万元，其中 70%的对价即 13,160 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余 5,640 万元以现金支付，根据本次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本公司将发行 6,441,505 股支付江苏鹏创交易对方上述股份对价。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因本次重组事项构成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下列条件均已满足，以本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 2014 年财政部颁布的新准则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并基于附注四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1、假设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期初（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的决议已获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2、假设 2015 年 1 月 1 日并购时被并购方净资产公允价值等于其账面价值，并将该交易视为权益交易，按照湖南雅城、江苏鹏创账面价值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假设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对被并购方净资产公允价值按照本附注二、（三）所述的评估价值进行了调整，并按本附注二、（四）所述数量发行股份；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附注二、（一）所述的参与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该企业合并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基于本附注三、（一）所述的编制基础，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应以其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计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备考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应以其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中，本备考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是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期间。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

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十四）、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当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消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消。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以关联方往来款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原材料、在产品采用加权平均法，产成品和发出商品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同时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设备、办公用具及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预计净残值率 5%，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

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十七）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房屋的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研发生产销售智能身份认证产品，在销售合同（订单）已经签订，相关产品已经发出交付客户，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在具体业务中，本集团一般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地点，并安装测试、正常运行后确认收入，但如果在合同中明确规定为到货后开箱验收合格后，可支付除质保金以外的全部货款，即以开箱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其他小型配件类产品（如指示器和电缆附件）单独销售时一般以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合格后即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0%

（二）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的名称	税 率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的名称	税 率
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合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5%
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雅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2015 年适用税率 25%; 2016 年适用税率 15%

（三）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增值税

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材料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的相关规定，目前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出口产品（四氧化三钴）的退税率为 13%，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税率为 17%，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2、关税

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关税的通知》（税委会[2015]3 号），其他钴的氧化物及氢氧化物、商品氧化钴（税则号列 28220090）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取消出口关税。在此之前，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氢氧化钴出口需要交纳出口关税（10%）且不享受退税政策。

3、所得税

（1）本公司位于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京中关村科技园，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重新取得了编号为 GR201411001557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2）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1511000206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3）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了编号为 GR201411000298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4）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取得了证书编号为 GR2014430000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5）2016 年 11 月 30 日，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已列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的江苏省 2016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中。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36,652.22	80,726.55
银行存款	181,887,430.33	259,289,652.52
其他货币资金	153,338,162.08	147,600,294.80
<u>合计</u>	<u>335,262,244.63</u>	<u>406,970,673.87</u>

注：于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153,338,162.08元，其中银行承兑保证金126,831,377.62元、保函保证金26,506,784.46元；2015年12月31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147,600,294.80元，其中银行承兑保证金122,268,992.20元、保函保证金25,331,302.60元。

（二）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758,568.62	18,942,414.70
商业承兑汇票	23,452.00	
<u>合计</u>	<u>13,782,020.62</u>	<u>18,942,414.70</u>

（三）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78,071,655.46	100.00	57,061,168.09	6.50	688,484,995.55	100.00	47,335,420.39	6.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合计</u>	<u>878,071,655.46</u>	<u>100.00</u>	<u>57,061,168.09</u>		<u>688,484,995.55</u>	<u>100.00</u>	<u>47,335,420.39</u>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8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776,152,306.48	38,807,615.32	5
1-2 年	72,035,016.30	7,203,501.64	10
2-3 年	19,188,472.90	3,837,694.58	20
3-4 年	6,474,399.85	3,237,199.93	50
4-5 年	1,231,516.56	985,213.25	80
5 年以上	2,989,943.37	2,989,943.37	100
<u>合计</u>	<u>878,071,655.46</u>	<u>57,061,168.09</u>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600,449,797.28	30,022,489.86	5
1-2 年	61,894,890.45	6,189,489.04	10
2-3 年	13,043,359.04	2,608,671.81	20
3-4 年	8,644,826.50	4,322,413.25	50
4-5 年	1,298,829.25	1,039,063.40	80
5 年以上	3,153,293.03	3,153,293.03	100
<u>合计</u>	<u>688,484,995.55</u>	<u>47,335,420.39</u>	

(2) 本报告期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本报告期内无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无转回及核销的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0,462,173.93	1 年以内	4.61	2,023,108.70
客户 2	37,273,476.63	1 年以内	4.24	1,863,673.83
客户 3	36,754,659.90	1 年以内	4.19	1,837,733.00
客户 4	17,761,650.86	1 年以内	2.02	888,082.54
客户 5	17,179,360.65	1 年以内	1.96	858,968.03
<u>合计</u>	<u>149,431,321.97</u>		<u>17.02</u>	<u>7,471,566.10</u>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 1	52,084,703.17	1 年以内	7.57	2,604,235.16
客户 2	36,305,392.92	1 年以内	5.27	1,815,269.65
客户 3	26,739,472.46	1 年以内	3.88	1,336,973.62
客户 4	20,596,008.47	1 年以内	2.99	1,029,800.42
客户 5	20,294,061.59	1 年以内	2.95	1,014,703.08
<u>合计</u>	<u>156,019,638.61</u>		<u>22.66</u>	<u>7,800,981.93</u>

注：2016 年 8 月 31 日和 2015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均为应收货款。

（四）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20,419,520.98	75.33	16,262,557.65	74.22
1-2 年	6,203,700.08	22.89	5,366,257.65	24.49
2-3 年	198,468.14	0.73	283,535.01	1.29
3 年以上	283,535.01	1.05		
<u>合计</u>	<u>27,105,224.21</u>	<u>100.00</u>	<u>21,912,350.31</u>	<u>1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的比例 (%)
供应商 1	6,209,969.19	1 年以内、1-2 年	22.91
供应商 2	3,214,252.18	1 年以内	11.86
供应商 3	2,354,759.00	1 年以内、1-2 年	8.69
供应商 4	1,800,000.00	1 年以内	6.64
供应商 5	1,500,150.00	1-2 年	5.53
<u>合计</u>	<u>15,079,130.37</u>		<u>55.63</u>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的比例 (%)
供应商 1	4,580,000.00	1-2 年	20.90
供应商 2	3,000,000.00	1 年以内	13.69
供应商 3	2,370,757.74	1 年以内	10.82
供应商 4	1,701,396.35	1 年以内	7.76
供应商 5	1,297,487.51	1 年以、1-2 年	5.92
<u>合 计</u>	<u>12,949,641.60</u>		<u>59.09</u>

(五)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 备计提 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 备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133,521.55	100.00	2,760,628.93	5.30	40,805,354.84	100.00	1,980,823.29	4.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合计</u>	<u>52,133,521.55</u>	<u>100.00</u>	<u>2,760,628.93</u>		<u>40,805,354.84</u>	<u>100.00</u>	<u>1,980,823.29</u>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8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366,107.67	2,517,880.89	5
1-2 年	213,666.55	21,366.66	10
2-3 年	14,063.91	2,812.78	20
3-4 年			
4-5 年	273,210.72	218,568.60	80
5 年以上			
<u>合计</u>	<u>50,867,048.85</u>	<u>2,760,628.93</u>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33,379,871.71	1,667,390.38	5
1-2 年	702,366.23	70,236.63	10
2-3 年	532,954.48	106,590.90	20
3-4 年	273,210.72	136,605.38	50
4-5 年			
5 年以上			
<u>合计</u>	<u>34,888,403.14</u>	<u>1,980,823.29</u>	

(2)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坏账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金额
关联方、备用金等	1,266,472.70		5,916,951.70	
<u>合计</u>	<u>1,266,472.70</u>		<u>5,916,951.70</u>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无转回及坏账准备核销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27,737,058.49	27,496,630.10
往来款	4,026,457.27	5,636,844.64
借支	4,747,026.19	4,283,608.39
押金	272,669.16	246,352.78
备用金	11,252,413.97	1,518,384.50
其他	4,097,896.47	1,623,534.43
<u>合计</u>	<u>52,133,521.55</u>	<u>40,805,354.84</u>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智军	关联方往来款	2,968,947.71	1 年以内	5.69	148,447.39
广东省电力物资总公司	保证金	2,800,000.00	1 年以内	5.37	140,000.00
安徽皖电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79,135.00	1 年以内	4.18	108,956.75
上海通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00,000.00	1 年以内	4.03	105,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8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8.46	1-2 年	3.26	170,000.85
<u>合计</u>		<u>11,748,091.17</u>		<u>22.53</u>	<u>672,404.99</u>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40,000.00	1 年以内	7.70	157,000.00
李智军	关联方往来款	2,964,442.71	1 年以内	7.26	148,222.14
毛科娟	股东借款	2,321,616.00	1 年以内	5.69	
安徽皖电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40,000.00	1 年以内	5.98	122,000.00
南京鹏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550,000.00	1-2 年	3.80	
<u>合计</u>		<u>12,416,058.71</u>		<u>30.43</u>	<u>427,222.14</u>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71,247,004.64		71,247,004.64	75,936,524.86		75,936,524.86
在产品	58,726,809.47		58,726,809.47	47,878,392.80		47,878,392.80
库存商品	92,713,433.70	91,215.30	92,622,218.40	84,469,732.75	61,497.33	84,408,235.42
周转材料(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等)	1,645,599.13		1,645,599.13	1,308,484.48		1,308,484.48
其他	46,090,585.52		46,090,585.52	52,443,517.49		52,443,517.49
<u>合计</u>	<u>270,423,432.46</u>	<u>91,215.30</u>	<u>270,332,217.16</u>	<u>262,036,652.38</u>	<u>61,497.33</u>	<u>261,975,155.05</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合计	2016 年 8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61,497.33	91,215.30		61,497.33	61,497.33	91,215.30
<u>合计</u>	<u>61,497.33</u>	<u>91,215.30</u>		<u>61,497.33</u>	<u>61,497.33</u>	<u>91,215.30</u>

(续表)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合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61,497.33				61,497.33
<u>合计</u>		<u>61,497.33</u>				<u>61,497.33</u>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084,323.62	4,525,036.0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62,989.96	538,706.00
待摊费用-房租	801,234.70	1,024,254.88
待摊费用-物业费	20,942.19	
<u>合计</u>	<u>29,369,490.47</u>	<u>6,087,996.92</u>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u>一、原价合计</u>	<u>241,122,062.86</u>	<u>62,508,213.13</u>	<u>24,989,949.36</u>	<u>278,640,326.63</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30,218,121.57	8,736,325.59	2,484,466.65	136,469,980.51
机器设备	86,052,783.82	40,447,128.09	13,188,196.18	113,311,715.73
运输设备	8,993,903.39	2,010,158.08	1,144,231.94	9,859,829.53
仪器仪表		3,556,562.22		3,556,562.22
电子设备	3,900,527.72	7,072,387.65	10,828.00	10,962,087.3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956,726.36	685,651.50	8,162,226.59	4,480,151.27
<u>二、累计折旧合计</u>	<u>58,896,378.04</u>	<u>16,884,919.87</u>	<u>10,226,607.82</u>	<u>65,554,690.09</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7,151,169.33	2,496,949.70		19,648,119.03
机器设备	29,163,954.71	6,697,429.20	5,563,980.19	30,297,403.72
运输设备	4,181,102.48	641,567.42	701,995.15	4,120,674.75
仪器仪表		1,968,961.24		1,968,961.24
电子设备	1,869,209.27	4,599,177.76	8,078.74	6,460,308.29
办公设备及其他	6,530,942.25	480,834.55	3,952,553.74	3,059,223.06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u>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u>				
合计	<u>20,640.00</u>			<u>20,640.00</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0,640.00			20,640.00
运输设备				
仪器仪表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u>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182,205,044.82</u>			<u>213,064,996.54</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13,066,952.24			116,821,861.48
机器设备	56,868,189.11			82,993,672.01
运输设备	4,812,800.91			5,739,154.78
仪器仪表				1,587,600.98
电子设备	2,031,318.45			4,501,779.08
办公设备及其他	5,425,784.11			1,420,928.21

注 1：本公司 2016 年固定资产新增仪器仪表和电子设备两类，并将以前年度购置资产属于此两类的在本期进行了类别调整，涉及资产原值 8,625,849.25 元，累计折旧 4,663,509.47 元，其中调整至仪器仪表的固定资产原值 2,977,059.72 元，累计折旧 1,571,933.30 元，调整至电子设备的固定资产原值 5,648,789.53 元，累计折旧 3,091,576.17 元。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一、原价合计</u>	<u>207,382,125.51</u>	<u>36,260,457.72</u>	<u>2,520,520.37</u>	<u>241,122,062.86</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27,357,829.82	2,860,291.75		130,218,121.57
机器设备	56,795,820.90	29,469,343.46	212,380.54	86,052,783.82
运输设备	8,969,042.03	1,406,170.36	1,381,309.00	8,993,903.39
仪器仪表				
电子设备	3,530,241.60	370,286.12		3,900,527.7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729,191.16	2,154,366.03	926,830.83	11,956,726.36
<u>二、累计折旧合计</u>	<u>45,327,442.20</u>	<u>15,738,826.54</u>	<u>2,169,890.70</u>	<u>58,896,378.04</u>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3,660,324.98	3,490,844.35		17,151,169.33
机器设备	20,422,276.58	8,915,041.28	173,363.15	29,163,954.71
运输设备	4,306,381.13	991,906.77	1,117,185.42	4,181,102.48
仪器仪表				
电子设备	1,546,798.60	322,410.67		1,869,209.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391,660.91	2,018,623.47	879,342.13	6,530,942.25
<u>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u>				
<u>累计金额合计</u>	<u>20,640.00</u>			<u>20,640.00</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0,640.00	20,640.00
运输设备		
仪器仪表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u>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u>	<u>162,034,043.31</u>	<u>182,205,044.82</u>
<u>合计</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13,697,504.84	113,066,952.24
机器设备	36,352,904.32	56,868,189.11
运输设备	4,662,660.90	4,812,800.91
仪器仪表		
电子设备	1,983,443.00	2,031,318.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337,530.25	5,425,784.11

（九）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云腾路厂房	121,469,776.98		121,469,776.98	109,838,678.84		109,838,678.84
ERP	4,578,857.34		4,578,857.34	3,377,953.01		3,377,953.01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净值
天津基建项目	150,444,836.20		150,444,836.20	89,639,425.38		89,639,425.38
车间改造				1,039,462.22		1,039,462.22
环保设备/车间				1,200,000.10		1,200,000.10
<u>合计</u>	<u>276,493,470.52</u>		<u>276,493,470.52</u>	<u>205,095,519.55</u>		<u>205,095,519.55</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工程	
							投入占 预算比例 (%)	进度 (%)
云腾路厂房	130,000,000.00	109,838,678.84	11,631,098.14			121,469,776.98	93.44	93.44
天津基建项目	342,230,800.00	89,639,425.38	60,805,410.82			150,444,836.20	43.96	43.96
车间改造	15,983,000.00	1,039,462.22	12,389,938.36	13,429,400.58			100.00	100.00
环保设备/车间	14,822,000.00	1,200,000.10	8,027,895.07	9,227,895.17			100.00	100.00
合计	503,035,800.00	201,717,566.54	92,854,342.39	22,657,295.75	-	271,914,613.18		

(续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云腾路厂房	130,000,000.00	16,908,503.13	96,308,128.72			113,216,631.85	87.09	87.09	募集资金
天津基建项目	342,230,800.00		156,079,575.38		66,440,150.00	89,639,425.38	45.61	45.61	自有资金
智能环网柜开生产线	6,000,000.00	5,491,066.00	3,154.70	5,121,138.06	373,082.64		91.57	100.0	募集资金
车间改造	15,983,000.00	281,319.57	3,526,166.08	2,553,676.30	214,347.13	1,039,462.22	23.82	23.82	自有资金
环保设备/车间	14,822,000.00		6,794,576.13	5,594,576.03		1,200,000.10	45.84	45.84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3,328,749.95	1,363,500.00	1,794,583.65	3,158,083.65			94.87	100.0	自有资金
合计	512,364,549.95	24,044,388.70	264,506,184.66	16,427,474.04	67,027,579.77	205,095,519.55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u>一、原价合计</u>	<u>119,621,612.36</u>	<u>48,468,181.28</u>	<u>1,446,800.00</u>	<u>166,642,993.64</u>
其中：软件	2,628,214.35	4,310,828.63		6,939,042.98
土地使用权	110,727,299.40	7,868,525.11		118,595,824.51
专利权	4,379,298.61	36,288,827.54		40,668,126.15
非专利技术	1,886,800.00		1,446,800.00	440,000.00
<u>二、累计摊销额合计</u>	<u>6,756,382.05</u>	<u>2,742,834.88</u>	<u>1,145,400.65</u>	<u>8,353,816.28</u>
其中：软件	571,185.86	181,754.30		752,940.16
土地使用权	4,887,698.35	1,591,489.04		6,479,187.39
专利权	54,718.73	879,969.83		934,688.56
非专利技术	1,242,779.11	89,621.71	1,145,400.65	187,000.17
<u>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u>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u>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112,865,230.31</u>			<u>158,289,177.36</u>
其中：软件	2,057,028.49			6,186,102.82
土地使用权	105,839,601.05			112,116,637.12
专利权	4,324,579.88			39,733,437.59
非专利技术	644,020.89			252,999.83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一、原价合计</u>	<u>48,336,928.51</u>	<u>71,284,683.85</u>		<u>119,621,612.36</u>
其中：软件	1,986,474.25	641,740.10		2,628,214.35
土地使用权	44,287,149.40	66,440,150.00		110,727,299.40
专利权	176,504.86	4,202,793.75		4,379,298.61
非专利技术	1,886,800.00	-		1,886,800.00
<u>二、累计摊销额合计</u>	<u>4,785,874.90</u>	<u>1,970,507.15</u>		<u>6,756,382.05</u>
其中：软件	337,388.81	233,797.05		571,185.86
土地使用权	3,386,357.09	1,501,341.26		4,887,698.3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专利权	8,041.97	46,676.76		54,718.73
非专利技术	1,054,087.03	188,692.08		1,242,779.11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u>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43,551,053.61</u>			<u>112,865,230.31</u>
---------------------	----------------------	--	--	-----------------------

其中：软件 1,649,085.44 2,057,028.49

土地使用权 40,900,792.31 105,839,601.05

专利权 168,462.89 4,324,579.88

非专利技术 832,712.97 644,020.89

（十一）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8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项目 1		1,859,180.56		1,661,319.15	197,861.41
项目 2		3,054,821.23		1,785,883.56	1,268,937.67
项目 3		2,065,244.90		2,050,458.90	14,786.00
项目 4	4,080,891.10	2,072,845.28		1,455,164.38	4,698,572.00
项目 5		1,224,665.81			1,224,665.81
项目 6	2,553,364.89	523,673.60			3,077,038.49
项目 7	897,175.32	2,168,183.12			3,065,358.44
项目 8		342,585.42			342,585.42
项目 9		609,927.34			609,927.34
项目 10	3,225,095.27	817,252.65			4,042,347.92
项目 11		77,201.19			77,201.19
项目 12	3,026,136.40	587,230.62			3,613,367.02
项目 13	3,889,774.78	894,338.36			4,784,113.14
项目 14		34,851.43			34,851.43
项目 15		1,982,106.21		1,892,513.63	89,592.58
项目 16	3,481,776.19	1,394,241.94	3,952,356.67	923,661.46	

研究开发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8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项目 17	3,441,726.53	1,688,071.40	3,828,274.97	1,301,522.96	
项目 18	3,326,155.01	1,076,515.50	3,562,978.28	839,692.23	
项目 19	2,398,316.01	1,612,419.61	2,877,151.11	1,133,584.51	
<u>合计</u>	<u>30,320,411.50</u>	<u>24,085,356.17</u>	<u>14,220,761.03</u>	<u>13,043,800.78</u>	<u>27,141,205.86</u>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1		4,080,891.10			4,080,891.10
项目 2		3,889,774.78			3,889,774.78
项目 3		3,481,776.19			3,481,776.19
项目 4		3,441,726.53			3,441,726.53
项目 5		3,326,155.01			3,326,155.01
项目 6		3,225,095.27			3,225,095.27
项目 7		3,026,136.40			3,026,136.40
项目 8		2,553,364.89			2,553,364.89
项目 9		2,398,316.01			2,398,316.01
项目 10		897,175.32			897,175.32
项目 11		2,409,824.24		2,409,824.24	
项目 12		314,132.30		314,132.30	
项目 13		498,263.97		498,263.97	
项目 14		424,378.38		424,378.38	
项目 15		128,205.13		128,205.13	
项目 16		512,820.59		512,820.59	
项目 17		3,091,072.32	3,091,072.32		
项目 18		1,111,721.43	1,111,721.43		
项目 19		2,796,879.55		2,796,879.55	
项目 20		4,677,811.84		4,677,811.84	
<u>合计</u>		<u>46,285,521.25</u>	<u>4,202,793.75</u>	<u>11,762,316.00</u>	<u>30,320,411.50</u>

(十二)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44,524,180.99		344,524,180.99
江苏鹏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9,929,688.26		149,929,688.26
合计		<u>494,453,869.25</u>		<u>494,453,869.25</u>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 年 8 月 31 日
房屋装修改造	1,243,415.62		629,543.34		613,872.28
水电暖线路改造	55,125.94		25,019.97		30,105.97
地面维修改造	31,992.00		25,378.60		6,613.40
厂房绿化改造	45,916.74		12,666.64		33,250.10
合计	<u>1,376,450.30</u>		<u>692,608.55</u>		<u>683,841.75</u>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改造	2,030,956.07	220,000.00	1,007,540.45		1,243,415.62
水电暖线路改造	100,334.52	30,000.00	75,208.58		55,125.94
地面维修改造	47,988.00		15,996.00		31,992.00
厂房绿化改造	64,916.70		18,999.96		45,916.74
合计	<u>2,244,195.29</u>	<u>250,000.00</u>	<u>1,117,744.99</u>		<u>1,376,450.30</u>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2,132.93	66,214,219.51	8,418,674.41	54,485,623.17
资产减值准备	8,985,046.43	59,900,309.52	7,635,677.15	49,265,641.44
政府补助	127,508.67	850,057.79	148,883.67	992,557.79
未实现内部利润	819,577.83	5,463,852.20	634,113.59	4,227,423.9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7,300.10	45,248,667.33		
评估增值	6,787,300.10	45,248,667.3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02.80	112,099.57
可抵扣亏损		2,599,932.45
<u>合计</u>	<u>12,702.80</u>	<u>2,712,032.02</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5年12月31日	备注
2016年		
2017年	136,078.28	
2018年	228,843.96	
2019年	1,172,452.55	
2020年	1,062,557.66	
<u>合计</u>	<u>2,599,932.45</u>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预付土地款	1,276,838.02		1,276,838.02	
预付工程款	26,794,471.70		3,377,079.80	
未确认售后租回损失	2,161,891.93			
<u>合计</u>	<u>30,233,201.65</u>		<u>4,653,917.82</u>	

(十六)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23,864,689.21	39,960,937.88
抵押借款	44,000,000.00	44,000,000.00
保证借款	52,000,000.00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22,000,000.00	20,000,000.00
附追索权的应收票据贴现	31,000,000.00	3,628,600.00
<u>合计</u>	<u>172,864,689.21</u>	<u>177,589,537.88</u>

1. 2016 年 8 月 31 日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000,000.00	专利权质押
广发银行长沙分行	20,864,689.21	应收账款质押
<u>合 计</u>	<u>23,864,689.21</u>	

2. 2016 年 8 月 31 日抵押借款情况

抵押公司	提供贷款银行	抵押物品	期末抵押物 净值	获取借款	借款余额
湖南雅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	房屋建筑物	8,559,833.08	15,000,000.00	15,000,000.00
湖南雅城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房产	39,789,765.45	29,000,000.00	29,000,000.00
<u>合 计</u>			<u>48,349,598.53</u>	<u>44,000,000.00</u>	<u>44,000,000.00</u>

3. 报告期内，湖南雅城除正常的生产经营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外，还存在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向本公司子公司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开具无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并贴现进行融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

开票单位	贴现单位	开票日	到期日	开票金额	贴现金额	贴现息	贴现率 (%)
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4-7-10	2015-1-10	4,000,000.00	3,889,000.00	111,000.00	5.55
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5-6-5	2015-12-5	9,605,500.00	9,439,285.00	166,215.00	3.46
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5-12-29	2016-6-29	3,628,600.00	3,566,913.80	61,686.20	3.40
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6-1-6	2016-7-6	12,000,000.00	11,809,546.00	190,454.00	3.18
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6-7-6	2017-1-6	16,000,000.00	15,728,345.33	271,654.67	3.40
长沙伟翰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6-7-15	2017-1-15	15,000,000.00	14,750,480.00	249,520.00	3.34
<u>合 计</u>				<u>60,234,100.00</u>	<u>59,183,570.13</u>	<u>1,050,529.87</u>	

(十七)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8,900,392.02	229,194,374.00
<u>合计</u>	<u>338,900,392.02</u>	<u>229,194,374.00</u>

(十八)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509,681,457.18	483,725,177.28
工程款	22,735,686.78	30,553,323.92
应付土地款	11,956,838.02	11,956,838.02
其他	435,805.00	1,516,873.00
<u>合计</u>	<u>544,809,786.98</u>	<u>527,752,212.22</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5,736,394.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	5,172,20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3	2,432,002.95	尚未结算
供应商 4	1,936,259.27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	1,404,116.5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6	1,135,940.13	尚未结算
供应商 7	1,233,27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8	1,343,912.52	尚未结算
<u>合计</u>	<u>20,394,095.37</u>	

(续)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9,740,378.84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	2,924,615.8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3	1,302,191.41	尚未结算
供应商 4	898,457.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	740,500.00	尚未结算
<u>合计</u>	<u>15,606,143.05</u>	

(十九) 预收款项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合计</u>	<u>47,402,140.96</u>	<u>10,607,728.06</u>
其中：一年以上	4,003,931.37	
一年以内	43,398,209.59	10,607,728.06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8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9,218,834.42	117,104,951.33	115,223,190.45	21,100,595.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5,577.60	6,725,583.67	6,837,002.01	464,159.26
三、辞退福利		2,012,268.00	2,012,268.00	
<u>合计</u>	<u>19,794,412.02</u>	<u>125,842,803.00</u>	<u>124,072,460.46</u>	<u>21,564,754.56</u>

(续表)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4,915,276.97	149,293,899.88	144,990,342.43	19,218,834.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517.95	9,548,817.17	9,044,757.52	575,577.60
三、辞退福利				
<u>合计</u>	<u>14,986,794.92</u>	<u>158,842,717.05</u>	<u>154,035,099.95</u>	<u>19,794,412.02</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8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33,992.27	100,037,283.50	99,749,072.06	4,522,203.71
二、职工福利费	-	6,785,932.47	6,796,331.22	-10,398.75
三、社会保险费	452,675.09	4,540,657.28	4,952,664.24	40,668.1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83,223.92	3,939,064.43	4,275,829.51	46,458.84
2. 工伤保险费	38,016.81	320,158.02	356,172.84	2,001.99
3. 生育保险费	31,434.36	281,434.83	320,661.89	-7,792.70
四、住房公积金	157,799.00	3,280,148.57	2,979,643.57	458,3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74,368.06	2,460,929.51	745,479.36	16,089,818.2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计</u>	<u>19,218,834.42</u>	<u>117,104,951.33</u>	<u>115,223,190.45</u>	<u>21,100,595.30</u>

(续表)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00,440.34	126,534,698.63	126,301,146.70	4,233,992.27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二、职工福利费	-	6,942,321.92	6,942,321.92	-
三、社会保险费	32,463.10	6,703,358.38	6,283,146.39	452,675.0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4,734.90	5,823,182.78	5,464,693.76	383,223.92
2. 工伤保险费	6,070.22	435,066.06	403,119.47	38,016.81
3. 生育保险费	1,657.98	445,109.54	415,333.16	31,434.36
四、住房公积金	10,300.00	5,327,709.91	5,180,210.91	157,79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72,073.53	3,785,811.04	283,516.51	14,374,368.0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计</u>	<u>14,915,276.97</u>	<u>149,293,899.88</u>	<u>144,990,342.43</u>	<u>19,218,834.42</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543,217.89	6,405,595.15	6,472,943.38	475,869.66
二、失业保险费	32,359.71	319,988.52	364,058.63	-11,710.40
<u>合计</u>	<u>575,577.60</u>	<u>6,725,583.67</u>	<u>6,837,002.01</u>	<u>464,159.26</u>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64,745.60	9,055,905.82	8,577,433.53	543,217.89
二、失业保险费	6,772.35	492,911.35	467,323.99	32,359.71
<u>合计</u>	<u>71,517.95</u>	<u>9,548,817.17</u>	<u>9,044,757.52</u>	<u>575,577.60</u>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0,204,520.59	27,950,630.63
消费税	-	-
营业税	-	37,725.00
资源税	-	-
企业所得税	7,059,878.30	11,322,734.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6,306.95	1,942,151.59

税费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税	1,442,390.92	1,255,026.27
土地使用税	54,275.77	25,673.05
土地增值税	-	-
个人所得税	531,456.57	412,058.19
教育费附加	1,285,347.96	893,715.27
车船使用税	-	-
矿产资源补偿费	-	-
其他税费	292,457.66	489,800.04
<u>合计</u>	<u>32,796,634.72</u>	<u>44,329,514.34</u>

（二十二）应付利息

税费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6,663.75	328,557.00
<u>合计</u>	<u>356,663.75</u>	<u>328,557.00</u>

（二十三）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收购款	213,668,125.00	-
预提运杂费	1,917,013.66	4,736,308.61
中介费	419,951.39	2,656,592.82
保证金	1,219,600.00	1,250,000.00
应付员工备用金	559,151.68	1,060,585.30
咨询费	1,560,700.00	-
往来款	983,974.61	2,098,398.32
房租	-	160,560.50
其他	4,787,431.30	2,170,922.97
<u>合计</u>	<u>225,115,947.64</u>	<u>14,133,368.52</u>

（二十四）长期应付款

1. 按明细列示

性质分类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3,048,583.34	
<u>合 计</u>	<u>3,048,583.34</u>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48,583.34	
<u>合 计</u>	<u>3,048,583.34</u>	

(二十五)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756,171.78	36,982,091.00	440,921.20	50,297,341.58	政府补助
<u>合计</u>	<u>13,756,171.78</u>	<u>36,982,091.00</u>	<u>440,921.20</u>	<u>50,297,341.58</u>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3,720.28	10,000,000.00	1,247,548.50	13,756,171.78	政府补助
<u>合计</u>	<u>5,003,720.28</u>	<u>10,000,000.00</u>	<u>1,247,548.50</u>	<u>13,756,171.78</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8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小型化城市电网生产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992,557.79		142,500.00		850,057.79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专项拨款(配网智能柱上开关研制)	2,763,613.99		298,421.20		2,465,192.79	与资产相关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0.00	36,982,091.00			46,982,091.00	与资产相关
<u>合计</u>	<u>13,756,171.78</u>	<u>36,982,091.00</u>	<u>440,921.20</u>		<u>50,297,341.58</u>	

(续表)

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年新增补助 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5年12月 31日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智能化、小型化城 市电网生产基地 建设专项资金	1,206,307.79		213,750.00		992,557.79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 委员会专项拨款 (配网智能柱上 开关研制)	3,797,412.49		1,033,798.50		2,763,613.99	与资产相关
生产基地建设项 目(注)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u>合计</u>	<u>5,003,720.28</u>	<u>10,000,000.00</u>	<u>1,247,548.50</u>		<u>13,756,171.78</u>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19,460,844.49	1,477,731,992.17
其他业务收入	68,479.84	30,308,258.94
<u>合计</u>	<u>919,529,324.33</u>	<u>1,508,040,251.11</u>
主营业务成本	679,471,134.10	1,123,470,846.71
其他业务成本		26,495,556.77
<u>合计</u>	<u>679,471,134.10</u>	<u>1,149,966,403.48</u>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分类

项 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环网柜	250,649,581.16	316,857,700.94
柱上开关	41,245,855.85	116,935,029.98
箱式变电站	104,449,654.77	152,903,453.96
电缆附件	1,092,653.10	4,429,599.20
其他开关	110,856,775.16	216,622,479.06
变压器	150,619,799.28	309,700,730.22
四氧化三钴	132,482,921.11	249,718,978.32
氢氧化亚钴	42,058,988.26	61,239,377.10
磷酸铁	61,093,395.66	16,783,589.76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电力工程设计服务	24,911,220.14	32,541,053.63
<u>合计</u>	<u>919,460,844.49</u>	<u>1,477,731,992.17</u>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环网柜	162,328,677.47	177,272,880.17
柱上开关	30,344,956.32	78,449,228.80
箱式变电站	74,557,769.62	117,152,270.67
电缆附件	740,144.35	3,172,967.07
其他开关	86,552,697.56	174,434,947.53
变压器	123,796,593.06	267,442,265.27
四氧化三钴	123,747,651.92	224,066,193.18
氢氧化亚钴	40,517,774.64	59,086,395.82
磷酸铁	28,612,882.81	9,750,598.38
电力工程设计服务	8,271,986.35	12,643,099.82
<u>合计</u>	<u>679,471,134.10</u>	<u>1,123,470,846.71</u>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5,649.07	113,504.78	应税服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2,708.97	3,263,104.82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2,324,036.10	1,614,312.85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其他	419,248.65	1,013,916.75	
<u>合计</u>	<u>6,151,642.79</u>	<u>6,004,839.20</u>	

(二十八)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9,228,698.37	30,224,971.55
运输费	14,189,456.13	18,677,580.29
标书及中标服务费会员费	5,519,743.63	14,554,104.88
招待费	7,491,586.63	10,678,142.91
安装调试费	10,790,161.50	12,575,158.83
差旅费	6,868,677.84	8,579,272.20

费用性质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广告宣传费	163,751.99	5,874,630.70
咨询费	9,779,384.65	5,183,083.01
售后服务费	5,484,658.46	3,344,736.58
办公费	2,755,358.38	2,601,832.83
会务费	2,938,100.69	2,186,962.68
包装费	1,189,416.41	2,185,271.46
技术服务费	53,461.92	1,414,962.24
办事处驻外费用	2,531,549.55	3,207,468.41
其他	2,074,753.49	2,507,061.61
<u>合计</u>	<u>101,058,759.64</u>	<u>123,795,240.18</u>

(二十九)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7,379,094.89	31,279,956.61
研发费	16,402,351.64	18,668,517.67
折旧费	2,310,104.52	7,449,934.30
住房公积金	931,881.00	2,210,621.00
工会经费	1,578,782.34	2,128,769.51
费用性税金	2,045,343.40	3,475,621.83
租赁费	1,584,215.90	2,693,066.43
车辆使用费	1,142,675.31	2,075,651.6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53,326.03	2,965,041.62
业务招待费	1,056,147.77	2,315,542.32
职工教育费	1,292,943.89	1,596,577.19
咨询费	198,169.17	1,342,636.14
水电费	988,762.63	883,378.54
办公费	1,980,597.39	1,749,277.72
其他	9,542,793.15	9,430,554.35
<u>合计</u>	<u>69,887,189.03</u>	<u>90,265,146.84</u>

(三十)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5,474,299.64	11,468,452.99
减：利息收入	3,277,577.71	5,755,349.77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318,270.30	2,637,451.85
其他	1,726,923.76	4,403,624.55
<u>合计</u>	<u>3,605,375.39</u>	<u>7,479,275.92</u>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0,505,553.34	14,160,063.22
二、存货跌价损失	91,215.30	61,497.33
<u>合计</u>	<u>10,596,768.64</u>	<u>14,221,560.55</u>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38,900.46	8,124.98	38,900.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900.46	8,124.98	38,900.4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 政府补助	2,188,463.45	7,660,195.50	2,188,463.45
3. 子公司注销清算时无须支付的款项	1,087,195.80		1,087,195.80
4. 其他	276,160.08	1,646.00	276,160.08
<u>合计</u>	<u>3,590,719.79</u>	<u>7,669,966.48</u>	<u>3,590,719.79</u>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5,451.49	172,198.75	595,451.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4,052.14	172,198.75	294,052.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01,399.35		301,399.35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3. 其他	106,590.00	1,114.76	106,590.00
<u>合计</u>	<u>702,041.49</u>	<u>173,313.51</u>	<u>702,041.49</u>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u>所得税费用</u>	<u>10,437,521.01</u>	<u>16,999,679.21</u>
其中：当期所得税	11,950,979.53	17,260,803.85
递延所得税	-1,513,458.52	-261,124.64

(三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型	2016 年 8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所有权受限制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固定资产	57,776,682.61	抵押贷款
2、无形资产	14,687,874.89	抵押贷款
3、在建工程	99,538.13	抵押贷款
4、其他	-	
<u>小计</u>	<u>72,564,095.63</u>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货币资金	153,338,162.08	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2、应收票据	-	
3、应收账款	32,726,221.61	质押贷款
<u>小计</u>	<u>186,064,383.69</u>	
<u>合计</u>	<u>258,628,479.32</u>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2016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 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北京合纵畅达 金属制品有限 责任公司	155,462.70	50%	清算	2016/7/22	完成工商 注销	
北京合纵开创 电气技术有限 公司	1,453,763.11	54%	清算	2016/7/22	完成工商 注销	

接上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	------------------	------------------	------------------------	---------------------------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1) 2016 年 1-8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密云	北京密云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	北京海淀	开发生产配电设备	75		设立
天津合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	天津滨海新区	输配电设备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宁乡经济开发区	湖南宁乡经济开发区	电子新型材料的生产销售	100		收购
雅城（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收购
湖南雅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生产	66		收购
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电力工程设计服务	100		收购

其中：湖南雅城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投资成立湖南雅城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由湖南雅城及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泰丰先行”）共同投资成立，其中湖南雅城出资 1,9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青海泰丰先行出资 1,020.00 万元，注册资本的 34%，2016 年 6 月纳入合并范围。

2) 2015 年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密云	北京密云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	北京海淀	开发生产配电设备	75		设立
天津合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	天津滨海新区	输配电设备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合纵畅达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密云	北京密云	钣金产品生产销售	50		设立
北京合纵开创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	北京海淀	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4		设立
湖南雅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宁乡经济 开发区	湖南宁乡经济 开发区	电子新型材料的生产 销售	100		收购
雅城（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收购
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电力工程设计服务	100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 2016 年 1-8 月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流动	非流	资产	流动	非流	负债
	资产	动资产	合计	负债	动负债	合计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37.66	4.35	1,442.01	612.39		612.39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8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69.30	36.54	36.54	-136.02

2) 2015 年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	非流	资产	流动	非流	负债
	资产	动资产	合计	负债	动负债	合计
北京合纵畅达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990.21	179.34	1,169.55	1,296.36		1,296.36
北京合纵开创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54.46	61.15	315.61	8.18		8.18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418.44	77.34	2,495.78	1,702.71		1,702.71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北京合纵畅达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652.83	-103.86	-103.86	10.02
北京合纵开创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54.35	-29.07	-29.07	-65.74
北京合纵科沃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641.60	147.43	147.43	19.57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刘泽刚先生，所持股份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数量（万股）	6,965.41	2,786.16
持股比例（%）	24.90	25.75
表决权比例（%）	24.90	25.75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22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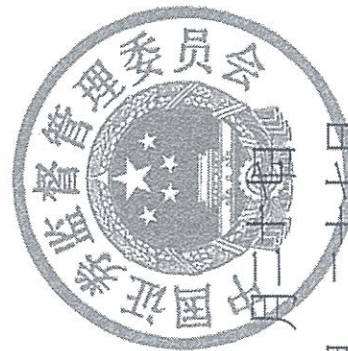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4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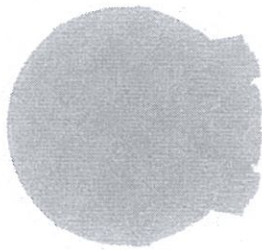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五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五月

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组织形式：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批准设立日期：



11010150

6130万元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11-14

证书序号：NO. 0197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11



姓名
Full name 王清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12-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聚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4811974122203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2月9日
/ /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2月23日
/ /

5

证书编号: 3704000100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0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4月26日
/ /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东润德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青岛润德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东润德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相关法规执行。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伪造。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证书，应当及时将证书交回发证机关。
- 四、本证书遗失，应当及时声明作废，并登报声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NOTES 2013.7.3

注册会计师在执行业务时，应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伪造。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证书，应当及时将证书交回发证机关。本证书遗失，应当及时声明作废，并登报声明。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3月31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200310031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8月8日



姓名
Full name

迟文洲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12-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东润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683197912096017